

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9 日以微信形式送达全体监事。
- 2024 年 4 月 18 日上午 11 时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。
- 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
-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长有主持。
-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

监事会的专项审核意见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会议以 3 票赞同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2、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通化金马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会议以 3 票赞同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

作报告。

3、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公司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,473,345,301.05 元，利润总额 54,855,050.55 元，净利润 43,225,935.66 元（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,933,703.90 元），所有者权益 2,318,127,178.29 元（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,317,662,919.56 元），每股收益 0.05 元。

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会议以 3 票赞同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4、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
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,933,703.90 元，2023 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-2,336,779,070.32 元；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-23,651,110.03 元，2023 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-596,570,486.08 元。

依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有关规定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性发展，兼顾股东长远利益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即不派发现金股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会议以 3 票赞同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

5、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

监事会意见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等规定，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，认为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，建立健全了完整、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，切实保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；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、运作、制

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重大缺陷。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事项。

会议以 3 票赞同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18 日